



国庆假期全省道路交通平稳有序

本报讯 (记者 郑伟)记者从省公安厅获悉,今年国庆假期全省交通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有序,主要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及主要景区周边道路交通秩序良好,全省未发生长时间、长距离交通拥堵,未发生一次死亡三人以上交通事故。

假日期间,我省高速公路进出京车流总量达312万辆,较去年同期增长8.5%,日均流量达到44.6万辆,比日常(19万)增长135%。京哈、京港澳、京沪、津汕、廊涿、保津等主要高速公路车流相对集中,交通流量处于较高水平。

为确保群众安全顺利出行,全省公安厅提前研判预警,加强指挥疏导,严管通行秩序。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每日进行视频巡查调度,重点监测14条主干高速公路35个点位及重点国道省道路交通流量,指导各地科学安排勤务。各地公安交警部门强化高速公路、旅游景区道路的安全管理,抓住公路客运、旅游客运等重点车辆,加大午后、傍晚、夜间等重点时段巡逻管控,严查酒后驾驶、超员载客、无证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在主要高速公路和景区周边道路增派警力加强疏导管控。各地公安交警部门共启动900余个交通安全执法站和临时执勤点。节日期间,高速公路交警协调保险公司在主要站口设立理赔服务点90处,当场理赔率达到40%。

唐山出台打击涉黑涉恶相关规定 确保举报人和证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唐山出台打击涉黑涉恶相关规定 确保举报人和证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本报讯 (记者 刘文利 通讯员 王禹 李志强)唐山市日前正式实施《保护涉黑涉恶类案件举报人、证人暂行规定》,明确对因举报涉黑涉恶类犯罪线索和作证,本人或者其近亲属的人身安全面临危险,确有必要采取保护措施的,政法机关应当依法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保障有关人员安全。

规定指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对举报人、证人实施打击报复行为: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等方法侵犯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人身安全的;非法占有或者损毁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财产的;栽赃陷害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的;侮辱、诽谤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的;违反规定解聘、辞退或者开除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的;克扣或者变相克扣举报人、证人及其近亲属的工资、奖金或者其他福利待遇的;对举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意见

推进联合查控惩戒体系建设 构建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

本报讯 (通讯员 史风琴 记者 古孟冬)对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或干预执行的党政干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工作人员,各级党委、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要严肃进行组织处理;对不协助或妨碍法院依法查封、冻结、扣押、扣划、提取等财产控制措施的,要支持相关部门依纪依法追究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日前,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执行联动机制构建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的意见》,旨在切实解决执行难,维护法律尊严。

意见明确,各联动部门和单位要加大配合支持力度,强力推进联合惩戒和网络查控体系建设。法院与检察、公安、国土资源、建设、规划、房管、税务、工商、劳动保障、国有资产管理、金融、出入境管理、招投标等单位建立执行联动机制,由各联动部门在职能范围内对失信被执行人在从事特定行业或项目限制、政府支持或补贴限制、任职资格限制、准入资格限制、荣誉和授信限制、特殊市场交易限制、限制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等方面实施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执行联动部门和单位应当积极配合法院进一步完善财产查控机制,建立健全不动产、银行存款、金融理财产品、证券、保险、股权、车船等主要财产形式网络化、自动化查控体系,进一步拓展财产查控范围,实现对被执行人财产查控的全覆

盖和网络查询、冻结、扣划等功能一体化。

意见要求,对拒不履行生效判决、裁定以及其他妨碍执行构成犯罪的行为,在法院将拒不履行、妨碍执行涉嫌犯罪的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后,公安机关应在法定期限内审查立案。对符合条件的,检察机关应及时批准逮捕和审查起诉。各级公安机关应当根据法院协作要求,协助查找被执行人、协助查找车辆、协助限制出境并及时处置暴力抗拒执行事件。

意见明确,各级政府要统筹兼顾,为解决执行难提供保障。对涉及特困群体和个人的执行案件,在法院穷尽执行措施被执行人执行不能的情况下,通过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引入保险等方式予以化解。充分发挥我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功能,提

高使用率,保证被害人及时获得抢救、赔偿。各级政府要积极支持法院建设网络执行查控和指挥系统等解决执行难工作的基础建设项目,帮助法院进一步改善执行工作条件。

意见强调,要强化工作责任落实,统一目标考核要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将解决执行难工作作为法治建设的“一把手”工程来抓,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各地党委、政府要将网络查控、失信惩戒、打击拒执和反对消极协助执行、干预执行等解决执行难重点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考核,作为考核各地党委、政府“法治建设”“平安建设”情况的重要内容。对推进不力、未按照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要批评通报,约谈主要负责人、限期整改,并根据情况提出问责处理建议。



从事事故隐患排查、交管设施改造,到信号灯合理配时、交通流量监测,唐山市公安交警支队各勤务大队的“路设员”每天巡查在路上,实地采集路况和交通动态信息,为引导勤务、完善设施、整改隐患、防控事故提供第一手材料,成为基层交管工作的一个“风向标”。图为10月8日,该支队二大队“路设员”在监督交管设施改造。

本报记者 刘文利 摄



扫黑除恶在行动 丁志杰等27人涉黑案一审开庭

本报讯 (记者 刘彬 通讯员 赵健)日前,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丁志杰等27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一案。该案由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梁红担任审判长,保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傅君佳出庭支持公诉,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及其诉讼代理人、丁志杰等27名被告人及各自的辩护人到庭参加诉讼。

保定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13年以来,被告人丁志杰利用其家族势力、影响力及经济基础,逐渐形成了以丁志杰为组织领导者,以被告人张宝、吕宏伟、张智勇等人为成员的黑社会性质组织,通过实施诈骗、抢劫、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非法获取利益,欺压、残害群众,严重扰乱和破坏了当地的社会、经济、生活秩序,具有极大的社会危害性,公诉机关提请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和故意杀人罪、放火罪、抢劫罪等罪名追究各被告人的刑事责任。

廊坊法院集中宣判 五起恶势力犯罪案件

本报讯 (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郝军生)日前,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通报了5起恶势力犯罪案件,15名被告人被判处了刑罚。

这5起恶势力犯罪案件分别是,被告人刘爱华、周春强、高伟、刘建红等八人寻衅滋事案;被告人薛峰敲诈勒索案;被告人赵天姣、张彬强迫交易案;被告人井崇标、孙秀梅强迫交易案;被告人任罗月、贺建良开设赌场、赌博、寻衅滋事案。

截至目前,廊坊法院审结恶势力犯罪案件17件,判处被告人66名。

沧州举办全市综治办主任会议暨综治干部培训班 探讨解决影响社会安定的源头性深层次问题

本报讯 (记者 陈兆扬)日前,沧州市举办了全市综治办主任会议暨综治干部培训班,探讨做好新时期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的思路和方法。来自全市各县(市、区)综治办主任,负责

治和矛盾纠纷排调工作人员,部分乡镇(街道)负责综治和平安建设的工作人员共计100人参加会议。

会议要求,全市各级综治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期综治

和平安建设工作的主动性和预见性,着力解决影响社会安定的源头性、深层次问题。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搭建“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三位一体的城乡社区治理运作模式;加快推进

“雪亮工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等平安建设重点项目任务;依托平安联动联创,做强基层社会治理平台,引导参与社会治理的部门、组织向群众提供“组团式”服务,打造综治搭台、多方参与的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模式。

会议对在全市部署开展基层平安村庄(社区)联动联创工程进行了重点安排,选择确定840个示范点进行引领打造。

保定警方打掉跨六省区市特大贩毒团伙

缴毒57千克 创我省境内单次缴获毒品量之最

本报讯 (记者 韩志强)省公安厅日前发布,一个涉及河南、天津、吉林、内蒙古、黑龙江、河北六省区市的特大贩毒网络被保定警方彻底捣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省境内单次缴获毒品量最大的部督贩毒案。截至目前,共抓获犯罪嫌疑人42名,缴获毒品约57千克和猎枪3支、仿六四式手枪1支、仿左轮手枪1支、制式气枪1支及子弹若干,查获毒资92万元,扣押运毒车辆21辆。

2017年8月,保定市公安局禁毒支

队发现一绰号为“喜子”的男子长期在保定市及周县市贩卖冰毒。与此同时,高碑店市也有吸毒人员供述,吸食的冰毒来自“喜子”的“马仔”。

经过初查,办案民警确定了贩毒团伙主要成员“喜子”“叶子”“狼儿”的真实身份分别为王某喜、刘某和张某;冰毒购买自河南省许昌市或由卖方送货到白沟新城;贩毒区域涉及我省廊坊、保定、河南许昌、新乡及天津、吉林、内蒙古、黑龙江等省市区;贩毒下线人员有50余人。

2017年8月31日,保定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对此案立案侦查。鉴于案件涉及区域较广,数量较大,下线吸、贩毒人员众多,该案被公安部列为部督案件。

2018年5月6日,专案组民警获悉,犯罪嫌疑人王某喜等人驱车携巨款前往河南许昌购买毒品,保定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郑建军果断决定收网。

5月10日凌晨,犯罪嫌疑人驾车返回白沟新城,警方抓捕工作全面展开。当天,抓获19名吸贩毒人员,缴获刚刚运

回的冰毒7千克;5月11日,在王某喜的物流公司查获冰毒50千克;5月12日,犯罪嫌疑人李某在高碑店落网;5月22日,犯罪嫌疑人刘某被抓。经过审讯,犯罪嫌疑人李某和刘某分别交代,两人在王某喜的带领下,到河南贩毒57千克。

8月16日,专案组在安新县将犯罪嫌疑人王某喜擒获。经过讯问,犯罪嫌疑人王某喜交代了2017年以来,伙同刘某、张某某等多次到河南许昌购买冰毒贩卖的事实。



日前,平山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到分包的乡镇和县直单位,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图为检察干警正在查看相关工作台账。

本报记者 张哲 摄